2023年度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 10 月 24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1

一、 主要职责.....1

二、 机构设置.....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2

第四部分 附件.....15
第五部分 附表.....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1
二、收入决算表.....21
三、支出决算表.....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2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2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2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2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积极稳妥地推进教育改革，按教育规律办事，不断提高教育质量；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坚持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方针，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抓好教师队伍建设，使每个教师都热心于教育事业；做好安全防范，保证学生的人身安全。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属于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1 个，其中行政机构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0 个，其他事业机构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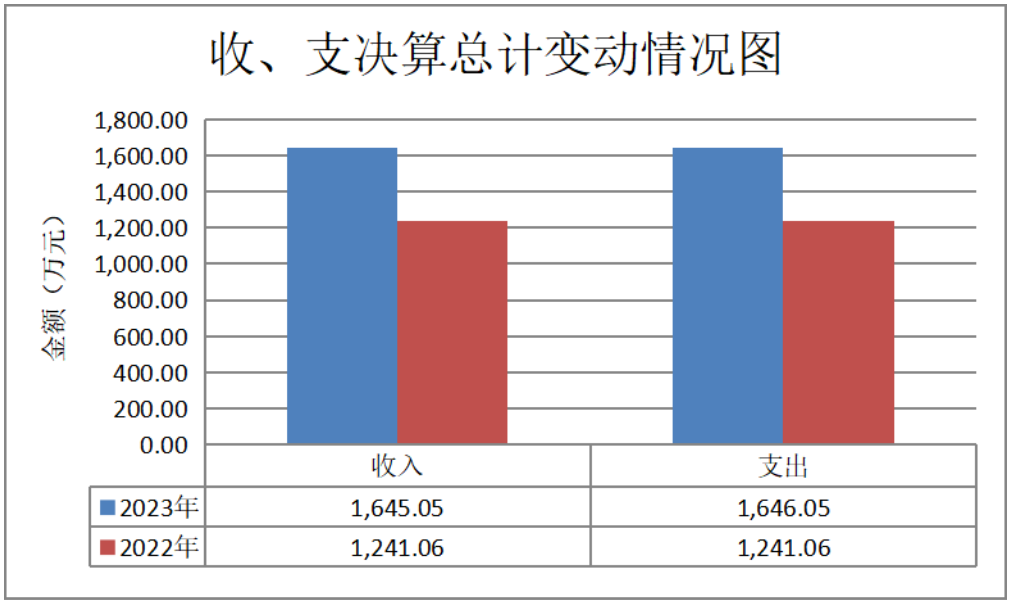
纳入 2023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为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645.05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03.99万元，增长32.6%。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了课后服务费和项目支出投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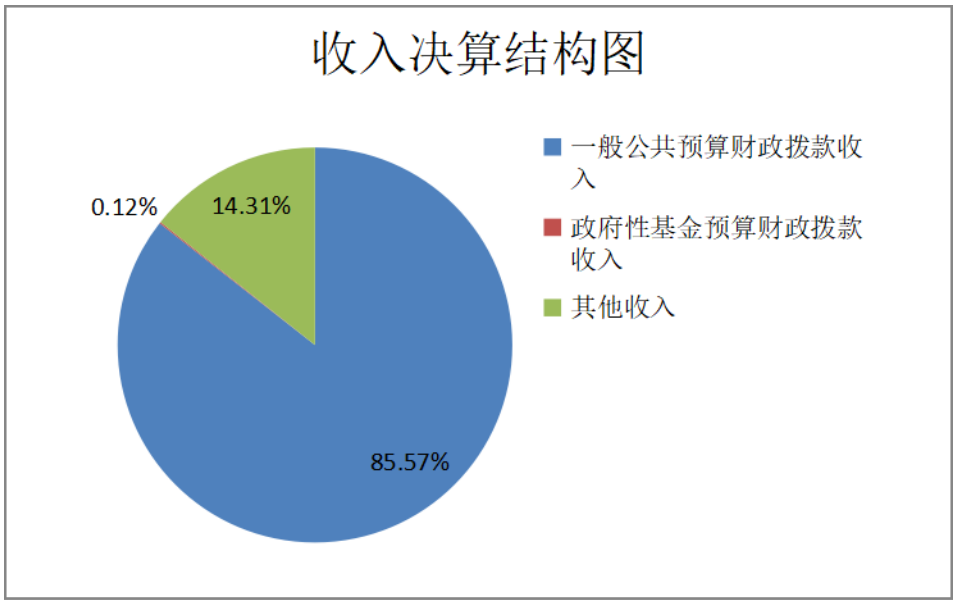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45.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07.69万元，占85.5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万元，占0.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5.37万元，占1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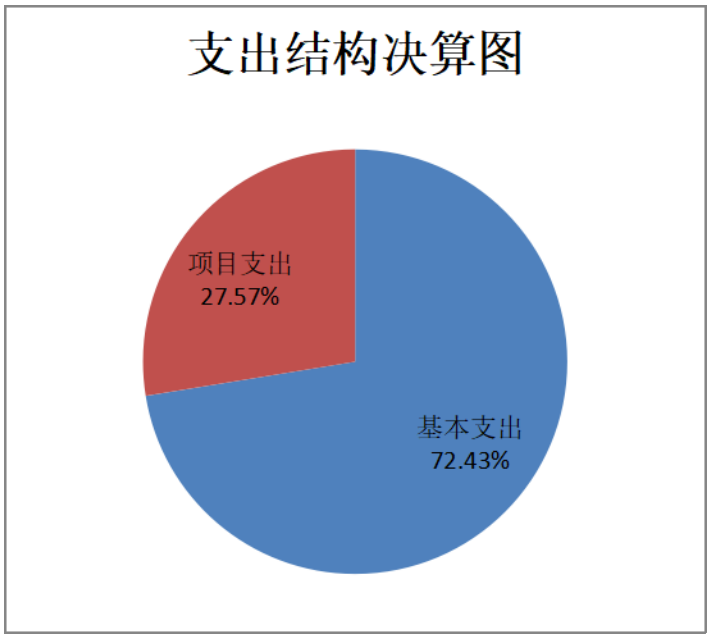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45.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1.49万元，占72.43%；项目支出453.56万元，占27.5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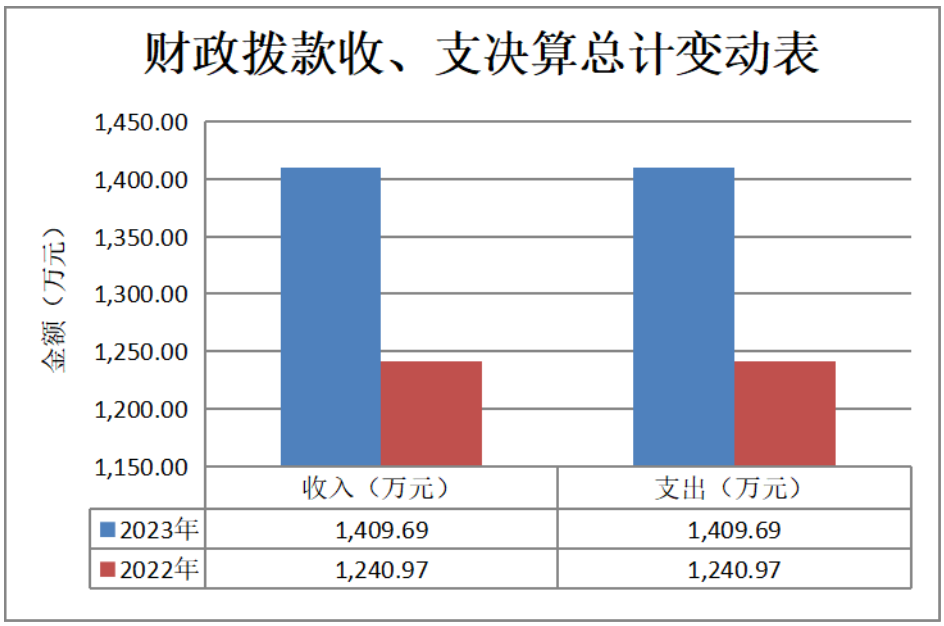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09.69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68.72万元，增长13.6%。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投入项目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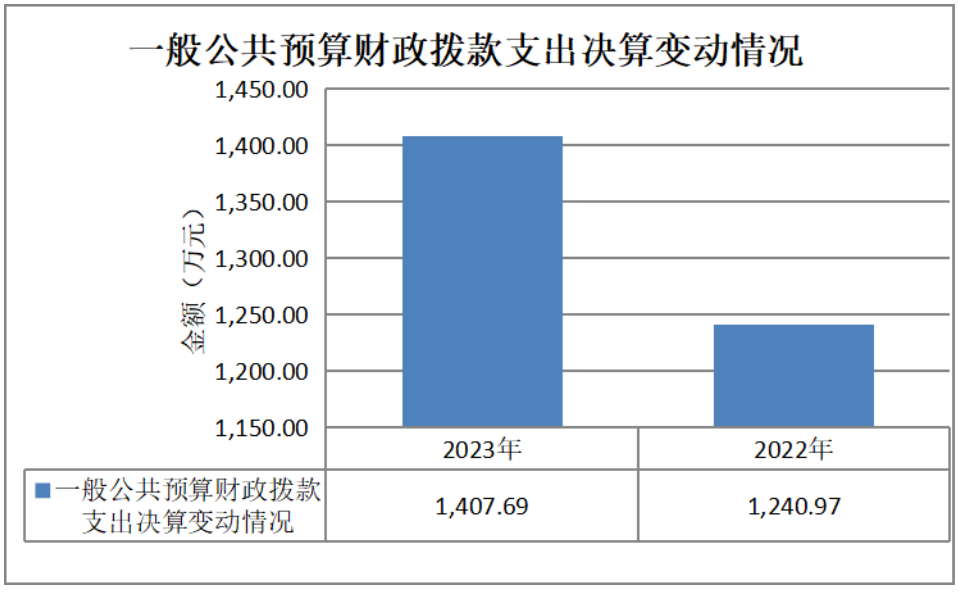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7.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57%。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8.72万元，增长13.6%。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投入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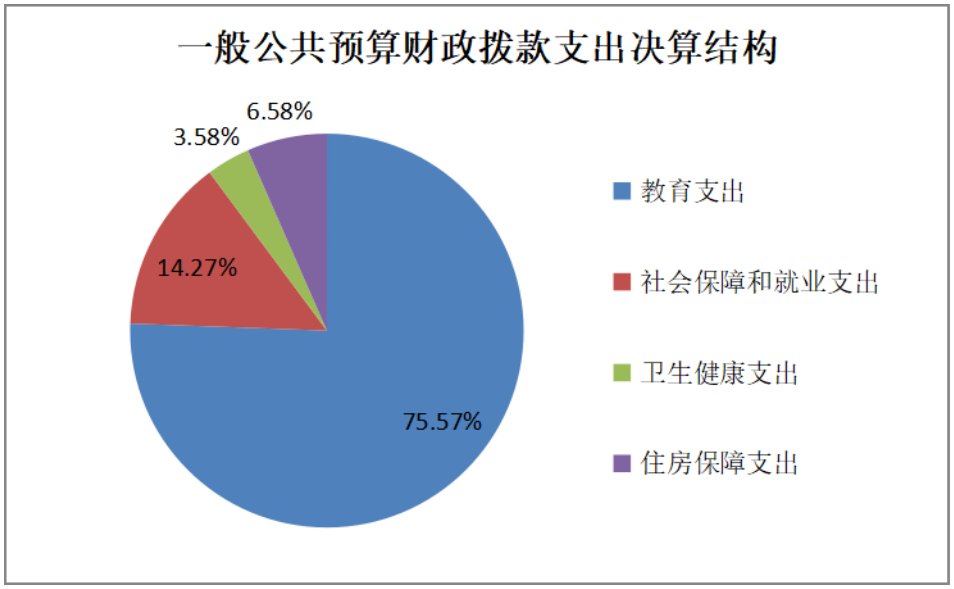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7.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1063.78万元，占75.57%；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82万元，占14.27%；卫生健康支出50.41万元，占3.58%；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92.68万元，占6.5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407.69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为951.64元，完成预算100%.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08.96万元，完成预算100%.
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102.19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58.48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15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9.11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预算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92.6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91.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66.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5.21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与2022年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3年中央和省级区级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生均公用经费），2023年解决教师午餐费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五通桥区实验小学阶梯教室及食堂改造工程预算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3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课后服务费和利息收入等。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 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

8.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 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 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 积金。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年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	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6.16	96.1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96.16	96.1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学校经费保障机制，按时事业报表人数及相应标准测算，2023 年学校计划投入 96.16 万元各类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已全部拨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学生人数	1460 人	146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学生数据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划拨到校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保障情况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学校经费保障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师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省级生均公用经费投入成本	96.16 万元	96.16 万元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2023年解决教师午餐费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	解决教师午餐费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89		7.89	100%
其中：财政拨款	7.89		7.8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按照每人 10 元/人.天，服务 190 天标准，学校在岗教师 83 名来测算，投入财政资金 15.77 万元，实现教师午餐费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保障率 100%，并做到学校教师就餐及学生午餐管理等费用不挤占学生餐费。			已按规定按期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学校教师午餐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保障教师人数	83 人	83 人	20	20	
	质量指标	解决学校教师午餐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保障教师数据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解决学校教师午餐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学校教师午餐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保障度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学校教师午餐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教师和学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解决学校教师午餐及学生午餐管理服务费投入财政资金	7.89 万元	7.89 万元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	2022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8.96	108.9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8.96	108.9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计划投入 330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用于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财政预算追减 67%，调整后金额已按时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占地面积	30 亩	30 亩	20	20	
	质量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各类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对五通桥教育办学条件影响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建设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育部门满意度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计划投入债券资金	108.96 万元	108.96 万元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计划投入 2 万元用于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债券资料编制服务费。	实际使用财政资金 2 万元，已全部拨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占地面积	30 亩	30 亩	20	20	
	质量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各类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对五通桥教育办学条件影响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建设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育部门满意度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计划投入资金	2 万元	2 万元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通桥区实验小学阶梯教室及食堂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	区通材小学新建工程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五通桥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18	3.1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18		3.1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计划投入 3.18 万元用于学校阶梯教室和食堂进行改造的尾款支付。	已全额拨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实验小学阶梯教室和食堂改造工程服务师生人数	1500 人	150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区实验小学阶梯教室和食堂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区实验小学阶梯教室和食堂改造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对五通桥区实验小学办学条件的改善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师生满意度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实验小学阶梯教室和食堂改造工程计划投入资金	3.18 万元	3.18 万元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